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山重工)全资子公司安徽拓山精工 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山精工)与安徽省广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 简称开发区管委会)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签订了投资建设年产 15 万吨工程机械 核心零部件智造项目的投资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子公司与安徽广德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6)。

根据广德市广办(2022)7号《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及 地方其他政策,为了支持项目加快建设等,调整为给予"一事一议"扶持政策。 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收到开发区管委会"一事一议"优惠政策奖补资金,为 现金人民币2000万元。资金已到账。该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一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 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属 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一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 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 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与企业目 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 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递延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拓山重工收到的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将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 入损益(主要机器设备的使用期为 10 年,具体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 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

以上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 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